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劉志力
電話：03-5216121轉331
傳真：03-5229880
電子信箱：01799@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102005648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為貴會所送本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十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乙案，備查，請將前開紀錄確實送達各會員知悉，復請 查照。

說明：復貴會102年5月6日(102)竹東明自辦字第016號函。

正本：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處

市長許明財 公假
副市長游建華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300 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
承辦人：洪上棋 (03)5753346

300
新竹市中正路 120 號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6 日
發文字號：(102)竹東明自辦字第 01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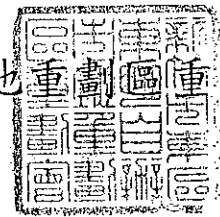
主旨：本會於 102 年 5 月 2 日召開第十三次會員大會，隨函檢附是日會議紀錄，敬請 核定。

說明：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正本：新竹市政府

副本：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台肥公司新竹廠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02/05/07 14:44 地政處



1020056485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十三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 日 星期四 下午三時整

開會地點：新竹市公道五路三段 188 號

出席：(一) 會員：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竹農田水利會共計 2 人。
(詳簽名簿)

(二)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黃瑞楨、何上堂、李世興、彭益裕、林欣宏、洪上棋

(四) 來賓：

陳佩婷

主席：黃瑞楨

紀錄：洪上棋

一、宣佈開會

應出席會員兩人、實際出席會員兩人，出席人數及持有面積均已超過二分之一，已達到法令規定門檻，宣佈大會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提案討論(會議議程詳附件)

提案一：討論更換重劃會代表人及總幹事

說明：

(一) 原台肥公司代表康其萬先生，更換為潘同記先生。

(二) 原經由第二次會員大會推舉及聘任之代表人康其萬先生及總幹事黃瑞楨先生，因工作因素無法續任該職務，提議推舉台肥公

司新任代表潘同記先生擔任本會代表人，及聘用何上堂先生擔任總幹事，俾代表本會對外洽商處理會務及執行重劃業務；另原聘任之副總幹事李世興先生及其他會務人員續任之。

議 決：全體會員通過推舉潘同記先生擔任本會代表人，及聘任何上堂先生擔任總幹事，其他編制人力仍由原聘任人員擔任。

提案二：其他討論事項（無）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二日 星期四 下午三時四十分整。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第十三次會員大會簽到簿

- 一、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2 日 下午 3 時整
- 二、 會議地點：台灣肥料公司新竹廠會議室
- 三、 主席：黃瑞楨 紀錄：洪上堯
- 四、 與會人員：

新竹市政府

新竹市東區東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何上堯 林欣宏 彭益裕

來賓

李若淇

陳用修

土地所有權人（如附件簽到簿）